

证券代码：839769

证券简称：惠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11 月 17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青园街道新韶东路 429 号天一康园康园大厦十二层

首席合伙人：文灿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1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51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4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28,251.00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8,241.00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0.00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无	无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0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0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99.2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无

3. 诚信记录

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0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：

签字注册会计师1：张循斌，2016年开始在本所从事审计工作，为本所提供审计服务，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1年开始为上市公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，先后担任文山电力、南网能源、南网储能等上市公司内部控制专项审计的项目负责人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2：黄立，2024年12月开始在本所从事审计工作，为国星光电（002449）、佛山照明（000541）等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，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人：黄天兵，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年开始参与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，曾参与过沃森生物300142、云内动力000903、凤翔航空871545等上市公司及新三板的年报审计工作，并担任2018年凤翔航空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具有挂牌、上市公司的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。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家，近三年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的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7.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7.5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。

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为基础，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司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审计费用，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0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营业执照》

宜宾惠美纤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